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 XIN HOLDINGS LIMITED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

恢復公眾持股量

茲提述閩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獲告知，冠城鐘錶已出售合共3,800,000股股份（「出售事項」），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約0.64%。於出售事項完成後，韓先生分別透過冠城鐘錶、Haidian-Creation International Limited（「Haidian-Creation」）及富地財富持有之股份數量已減至91,370,000股股份，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約15.30%。

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根據本公司現有所得資料，緊隨出售事項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約為25.03%。因此，本公司已恢復公眾持股量，並已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的最低規定百分比。

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根據本公司現有所得資料，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全部 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控股股東		
福建投資集團 ^{附註1}	355,552,883	59.53%
主要股東		
韓先生 ^{附註2}	91,370,000	15.30%
董事		
葉先生	865,800	0.14%
公眾股東	149,468,569	25.03%
總計	597,257,252	100%

附註：

- (1)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福建投資集團透過貴信及Samba於合共355,552,883股股份擁有權益。貴信為福建投資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直接持有210,667,883股股份，並持有Samba的97.39%權益，而Samba則直接持有144,885,000股股份。
- (2)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韓先生透過富地財富、Haidian-Creation及冠城鐘錶於合共91,370,000股股份擁有權益。富地財富由富地銀行全資持有，而冠城鐘錶持有富地銀行約89.19%權益。Haidian-Creation由冠城鐘錶全資持有。朝豐及信景國際分別持有冠城鐘錶29.07%及25.53%權益，而韓先生則持有朝豐及信景國際100%及80%權益。冠城鐘錶、Haidian-Creation及富地財富分別持有72,428,000股股份、11,922,000股股份及7,020,000股股份。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黃文勝

香港，2025 年 7 月 16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非先生(主席)及黃文勝先生(副主席)；
非執行董事為韓孝捷先生、周天行先生及游莉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啟
明先生、張文海先生及梁創順先生。